

[返回潮州新闻网](#)

05版：经济

◀ 上一期 下一期 ▶

版面导航

- 01版 要闻
- 02版 国内
- 03版 潮州 | 要闻

标题导航

- “内卷”的新能源汽车，路在何方
- 赢利两千多元 获刑一年二个月
- 数实融合再加速释放经济发展新动能
- 养老照护新职业涌现，专业人才缺口大

2024年8月13日 星期二

返回首页 版面导航 标题导航 放大+ 缩小- 默认○

◀ 上一篇 下一篇 ▶

协助他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
获利两千多元 获刑一年二个月

潮州日报讯 近期，饶平县人民法院依法审结一宗诈骗案件，被告人林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一年二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10000元，责令退赔被害人经济损失。

2023年12月19日至2024年1月13日期间，被告人林某某为非法牟利，明知同案人（另案处理）以冒充平台客服的方式从事电信网络诈骗，仍受雇佣在饶平县浮山镇根据同案人的指使利用手机及手机卡架设简易组网GOIP设备（俗称“手机口”），帮助同案人实现语音中转，对被害人实施诈骗，致使被害人钟某某受骗转账人民币176536元，林某某从中非法获利人民币2119元。案发后，被骗资金无法追回。

饶平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林某某无视国家法律，明知他人利用信息网络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仍提供通讯帮助，骗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其行为已构成诈骗罪，依法应予惩处。公诉机关指控的罪名成立。被告人林某某在共同犯罪中起次要作用，是从犯，依法予以减轻处罚；被告人林某某归案后如实供述自己的罪行，依法予以从轻处罚；被告人林某某自愿认罪认罚，依法予以从宽处罚。法院遂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提醒：“手机口”业务是指利用手机对手机的方式提供通讯传输帮助行为，一般有两种方式，一种是架设GOIP、VOIP等设备，将异常的电信网络诈骗电话号码转化为常见的通讯号码，掩盖诈骗电话归属地；一种是两部手机通过音频线、数据线或同时打开扬声器，一部手机通过网络软件接通诈骗分子，另一部手机拨打不特定受害人电话，进行语音中转，使得双方可以直接对话。

在此提醒广大群众，明知他人实施电信网络诈骗犯罪，仍帮助诈骗团伙架设呼转设备、批量拨打诈骗电话，伙食提供手机卡、通信工具予以帮助，无论是否获得报酬，这些行为都涉嫌为电信网络诈骗等违法犯罪活动提供帮助，都将依法被追究相应责任。在这类案件中，诈骗分子已经将魔爪伸向了未成年人，在此也提醒未成年人的监护人，要加强对未成年人子女的引导，防范“手机口”诈骗，不要让孩子为了蝇头小利而落入“手机口”诈骗的陷阱，成为电信网络诈骗分子的帮凶。广大人民群众一定要警惕接听陌生电话，不论是本地外地归属地的电话号码，都有可能是诈骗分子的危险来电，切莫轻信他人，更切忌在线转账支付款项给陌生人账号，以免上当受骗。

(陈若乔)

◀ 上一篇 下一篇 ▶ 放大+ 缩小- 默认○